

证券代码：839938

证券简称：天明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浙江天明眼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吴小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由于董事长吴雪峰因政府事务缺席，经全体董事商议，共同推举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吴小伟主持会议。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浙江天明眼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885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58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4 人，董事吴雪峰因政府事务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 公司财务总监出席会议；

5. 上海君悦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 2021-003)、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8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作了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汇报了 2020 年度董事会履职情况，对 2020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8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作了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汇报了 2020 年监事会履职情况，对 2020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8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0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结合财务报表数据，公司编制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8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未来经营规划，公司编制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8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公司长远发展，以及公司的产业布局考虑，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8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审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守则。公司拟在 2021 年继续聘任其为公司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8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（一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（一）》（公告编：2021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88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浙江天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（二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(二)》(公告编：2021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88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浙江天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君悦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。

(二) 律师姓名：傅家杰、张珏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浙江天明眼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浙江天明眼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27 日